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编制单位：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二〇二〇年七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

建设单位：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搅拌站(盖章)

电话：13675303966

邮编：274000

地址：菏泽市牡丹区小留镇前袁庄村西
400 米

编制单位：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搅拌站(盖章)

电话：13675303966

邮编：274000

地址：菏泽市牡丹区小留镇前袁庄村西
400 米

第一部分 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现已改名菏泽市牡丹区国振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菏泽市牡丹区小留镇前袁庄村西 400 米				
主要产品名称	商品混凝土				
设计生产能力	100m ³ /d				
实际生产能力	100m ³ /d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07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2020.6.23-9.22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07.10-07.11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投资总概算	8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25	比例	3.1%
实际总概算	110 万	环保投资	20	比例	22%
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10) 2、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11)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4、《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07) 5、《关于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年产 2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菏牡环报告表[2017]59 号)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1、废气

颗粒物厂界浓度执行《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1。

表 1-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污染物	监测点位	执行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限值 (kg/h)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5 (监控点与参照点 1 小时浓度值的 差值)	--	--

2、噪声

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为：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3、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有关规定。

表二

一、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筑工程为：商砼站、办公室及物料堆场等。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建设内容对比见下表 2-1。

表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与环评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项目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商砼站	1 座，布置于厂区东侧中央位置，包括筒仓，配料系统，计量装置等。	同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厂区西北侧、入口西侧，建筑面积约 80m ² 。	同环评一致
	实验室	位于厂区西侧中央位置，建筑面积约 50m ² 。	未建设
	原料输送设备系统	粉料气力输送储存，骨料自卸车输送	同环评一致
	配料机械系统	购入的各等级骨料计量斗分配，全封闭式皮带输送。	同环评一致
	砂石分离系统	建设一套砂石分离系统，用于处理项目产生的固废，回收砂石料。	同环评一致
储存工程	物料堆场	用于存放石子、砂子等大粒径原料，位于厂区的南侧和北侧	同环评一致
	筒仓	3 个筒仓，储存水泥、粉煤灰	实际为 4 个筒仓
	运输	汽车运输	同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新鲜水消耗量约为 4028m ³ /a，取自地下水	同环评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不形成地表径流，对水环境影响较小；建设洗车平台及沉淀池，洗车废水经沉淀及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回用。	同环评一致
	供电	就近从供电电网引入	同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料仓粉尘经自带的除尘系统处理后由仓顶排放；厂区安装防风抑尘网；堆场粉尘采取洒水抑尘，篷布遮盖等措施；通过输送装置密闭、洒水喷淋减少投料和输送过程产生的粉尘；搅拌机配料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厂区进出口、装置区进行路面硬化、路面洒水降尘、加强车辆管理等措施。	同环评一致
	污水处理	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建议建设洗车平台，并建设沉淀池，冲洗废水沉淀池，然后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同环评一致
	噪声	选择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用加大减振基础，安装减振装置；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等。	同环评一致
	固体处理	分类收集，分类堆放；生活垃圾交环保部门收集处理，一般工业固废(砂石料)外售综合利用。	同环评一致

二、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对比见表2-2。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名称	单位	环评中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混凝土生产设备	台	1	1	同环评一致
水泥筒仓	台	3	3	同环评一致
料仓	台	3	4	增加 1 台
运输车	辆	3	3	同环评一致
装载机	辆	1	1	同环评一致

三、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料及能源实际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及能源实际消耗与环评对比见表2-3。

表 2-3 主要原料及能源实际消耗与环评对比一览表

名称	单位	实际消耗	环评表内容	说明
石子	万 t/a	2.1	2.1	同环评一致
沙子	万 t/a	1.6	1.6	
水泥	万 t/a	0.6	0.6	
粉煤灰	万 t/a	0.1	0.1	
外加剂	t/a	80	80	
水	t/a	4028	4028	

2、本项目给排水情况

项目水源取自地下水，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生产用水、运输车及搅拌机冲洗补充用水、降尘用水，项目简易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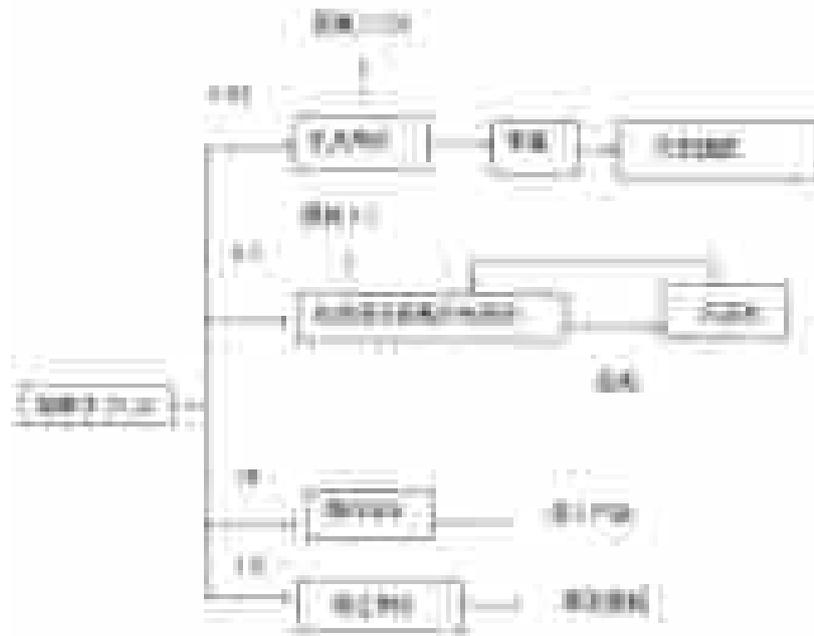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m³/d)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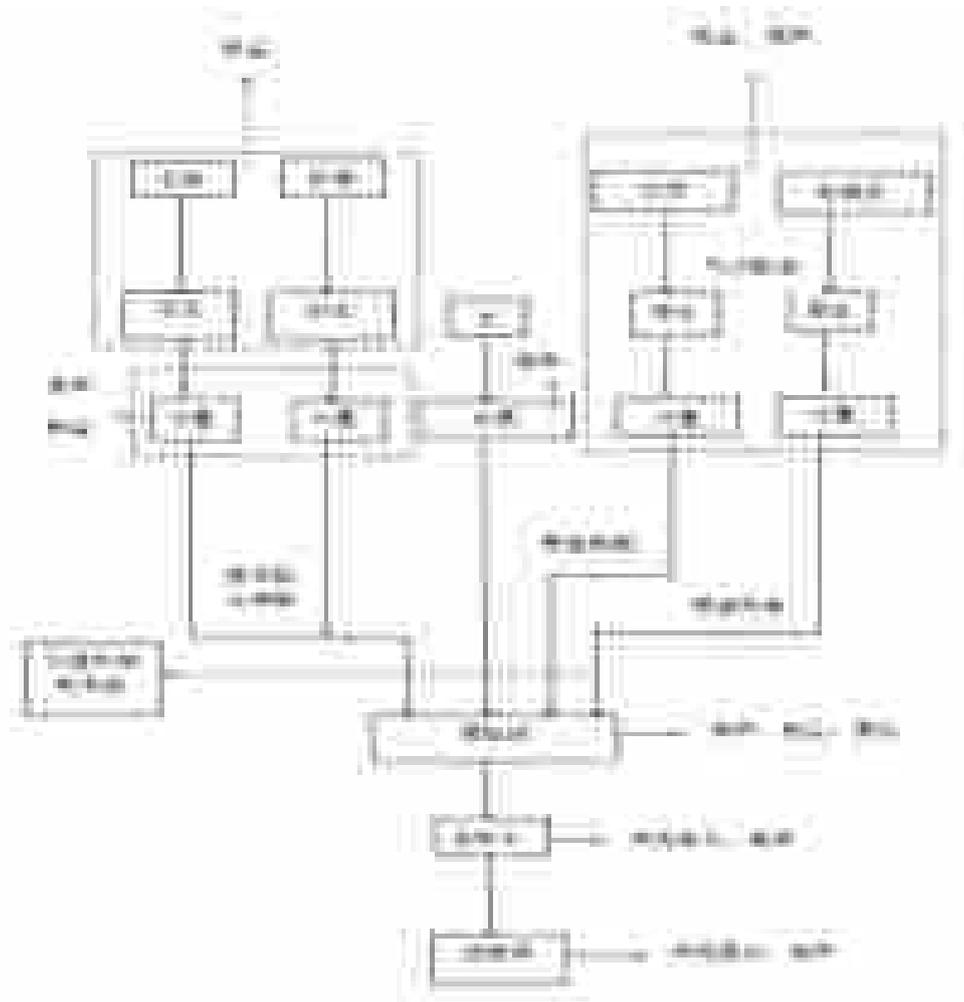


图2-2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混凝土生产工艺相对比较简单，均为物理过程，主要的工艺流程说明如下：

(1)水泥、砂子、石子等由运输车辆运至厂内，水泥、粉煤灰等粉料采用管道通过气力输送进入筒仓，筒仓配备负压吸风收尘装置，砂石等骨料进入物料堆场暂存，用时分别加入砂石仓。

(2)混合时，水泥、粉煤灰由筒仓通过管道输送至搅拌机，砂石等骨料采用皮带机输送至商砼站搅拌机，计量控制系统精确进料，经搅拌机充分搅拌，搅拌完成后自动开门卸料，卸料口采用无残留卸料设计，成品混凝土经出料斗出来后装入运输车，由运输车运送出厂。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主要污染源

1、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污染源来自于骨料堆存、装卸时产生的粉尘；骨料和粉料投料、输送时产生的粉尘；粉料仓粉尘；搅拌机配料粉尘；汽车动力起尘等。

骨料堆存、装卸时产生的粉尘，洒水抑尘，篷布遮盖等。骨料和粉料投料、输送时产生的粉尘，输送装置密闭、洒水喷淋。搅拌机配料粉尘，袋式除尘器处理。汽车动力起尘，路面硬化、路面洒水降尘、加强车辆管理等。粉料仓粉尘，自带除尘装置处理。

2、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污染源为员工生活用水，场地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冲洗用水以及生产用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运，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不形成地表径流，对水环境影响甚微。搅拌机配料粉尘，袋式除尘器处理。汽车动力起尘，路面硬化、路面洒水降尘、加强车辆管理等。

运输车在进行运输后，车内会有残留的砂浆，因此运输车间个一段时间需对车间进行冲洗，出料斗和搅拌机也需进行定期冲洗，项目建设洗车平台及沉淀池，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场地洒水抑尘水全部蒸发，均不外排。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为商砼站、泵、物料传输装置、运输车辆。本项目噪声防治措施如下：

(1)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用加大减振基础，安装减振装置；噪声级较高的设备加装消音器、隔声装置；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

(2)搅拌机为商砼站主要生产单元，设备安装在内部，采用动力传控，项目在设备选型时选择噪声低的设备，

(3)厂内各噪声源与厂界设置隔离带，在隔离带种树木花草，进行厂区绿化，建设挡墙。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源有废弃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等。废弃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等均外售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二、污染物处理及排放

本项目污染物均妥善处理，污染物具体处理措施、排放去向及相关投资见表3-1，如下：

表 3-1 污染物处理措施、排放去向及相关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投资 (万元)
废气	骨料堆存、装卸时产生粉尘	厂界建设防风抑尘网、物料进行篷布盖、定期洒水抑尘等。输送装置密闭、洒水喷淋。路面硬化、路面洒水降尘系统、加强车辆管理等。	无组织排放	14
	骨料和粉料投料、输送时产生的粉尘			
	搅拌机配料粉尘			
	汽车动力起尘			
	粉料仓粉尘			
噪声	商砼站	(1)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用加大减振基础，安装减振装置；噪声级较高的设备加装消音器、隔声装	/	0.5
	泵			

	物料传输装置	置；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 (2)搅拌机为商砼站主要生产单元，设备安装在内部，采用动力传控，项目在设备选型时选择噪声低的设备； (3)厂内各噪声源与厂界设置隔离带，在隔离带种树木花草，进行厂区绿化，建设挡墙。		
	运输车辆			
固废	不合格的砂石料及剩余的少量废弃混凝土	外售处理	零排放	0.5
	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			
	除尘器收集粉尘	回用于生产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水	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运，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不形成地表径流	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	5
	场地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冲洗用水以及生产用水	建设洗车平台及沉淀池，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场地洒水抑尘水全部蒸发，均不外排。	零排放	
合计	/			2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

一、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投资 800 万元建设的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项目位于菏泽市牡丹区小留镇前袁庄村西 400 米，占地面积约 3400m²，主要新上商品混凝土搅拌站一条，并配套建设相关环保措施。

2、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国家发改委会令【2013】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项目不属于其“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属于允许建设项目。

3、环境质量现状

评价区域环境空气基本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环境空气质量较好；声环境质量良好，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评价区内地表水环境质量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类水体标准，水体总体呈现有机型污染；项目区浅层地下水水质较好，能够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标准。

4、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场地洒水抑尘水全部蒸发损耗，本次环评建议项目建设洗车平台及冲洗废水沉淀池，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运，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不形成地表径流，对地表水环境影响甚微。

本项目对地下水产生影响的可能环节为沉淀池、旱厕和垃圾暂存地。沉淀池以及旱厕须采用防腐，防渗漏设计；垃圾暂存地要做好防雨、防渗。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在可接受水平之内。

(2)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工艺粉尘。主要包括骨料堆存、装卸时产生的粉尘；骨料和粉料投料、输送时产生的粉尘；粉料仓粉尘；搅排机配料粉尘和汽车动力起尘等。

①无组织粉尘

其中骨料堆存、装卸时产生的粉尘；骨料和粉料投料、输送时产生的粉尘；搅拌机配料粉尘和汽车动力起尘为无组织排放，本次环评要求企业必须落实以下防治措施：厂界安装防风抑尘网；物料堆场设置篷布覆盖，堆放高度低于厂界防尘网高度，并定期进行洒水抑尘；在物料堆场内及物料运输主要通道、装置区实施地面硬化；在厂区进出口应设置洗车平台对运输车辆进行清洗，确保运输车辆轮胎清洁，降低物料运输过程中扬尘，同时，为减少物料的散冒滴漏，企业应采取封闭的皮带输送方式转运物料。

根据分析可知项目在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相关要求后，无组织粉尘满足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3)表2中相应标准要求，(排放浓度限值 $<0.5\text{mg}/\text{m}^3$)，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②有组织粉尘

本项目筒仓库顶呼吸孔会产生粉尘，采用自带的负压吸风收尘装置，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由仓顶排放。有组织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中一般控制区排放浓度的要求，即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leq 20\text{mg}/\text{m}^3$ ；外排粉尘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即15m排气筒排放速率应小于 $3.5\text{kg}/\text{h}$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商砼站、运输车辆、泵、物料传输装置运行过程中生产的噪声等。搅拌机为商砼站主要生产单元，该设备安装在装置内部，采用动力传控，项目设备选择噪声低的设备，在生产运转时必须定期对其进行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厂内各噪声源与厂界设置隔离带，在隔离带种树木花草，进

行厂区绿化，建设挡墙，进一步减轻噪声的影响。预计噪声值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造成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源有不合格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不合格的砂料的产生量直接取决于生产管理，通过提高原料进货把关能力，可杜绝不合格砂石料入厂；通过改善生产经营信息流的传输效率，可使剩余混凝土发生量减少。不合格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可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根据同类型项目，混凝土搅拌站基本无生产废料产生。由搅拌机和混凝土运输车冲洗水夹带的沉淀物晾干后可作为填方材料外售处理。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收利用，重新回用于生产。另外，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合理利用或处置，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处置率 100%，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

5、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无超标点，因此不设置大气防护距离。根据《以噪声污染为主的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标准》(GB18083-2000)确定的卫生防护距离和《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确定的卫生防护距离，本次评价确定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

根据调查，与项目边界最近的村庄为东侧的前袁庄，与项目的距离为 400m，能够满足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今后不得在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迁入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6、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废气污染物产生；且无废水外排，因此拟建项目不需进行申请总量。

7、总述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项目的建设将不可避免的对周围环境空气、噪声、水、生态等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在落实各种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备注
1、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清洗废水及进出口安装车辆冲洗设备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得外排。沉淀池产生的固废回用于生产或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做到零排放。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清洗废水及进出口安装车辆冲洗设备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无外排。沉淀池产生的固废回用于生产或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做到零排放。	已落实
2、按照《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及《菏泽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做好扬尘防治工作，水泥、石子、沙子等物料储存场要建设防风抑尘网或封闭仓库，设置自动喷淋设施，定时喷淋。配备洒水车，除留有必要的进出口外，沿整个储存场所周边，高于料堆预计高度 2-3 米，下部建设 1.2 米以上实心水泥墙。对运输车辆、施工过程产生的扬尘采取覆盖、洒水等综合防治措施，厂区进出口及装置区地面硬化。	已按照《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及《菏泽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做好扬尘防治工作，水泥、石子、沙子等物料储存场要建设防风抑尘网或封闭仓库，设置自动喷淋设施，定时喷淋。配备洒水车，除留有必要的进出口外，沿整个储存场所周边，高于料堆预计高度 2-3 米，下部建设 1.2 米以上实心水泥墙。对运输车辆、施工过程产生的扬尘采取覆盖、洒水等综合防治措施，厂区进出口及装置区地面硬化。	已落实

<p>3、加强物料运输和装置管理，加强厂区绿化与定时洒水，减少粉尘的无组织排放，水泥筒库呼吸孔及库底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不低于15m排气口高空排放。排放浓度达到《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中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第四时段)一般控制区要求。</p>	<p>已加强物料运输和装置管理，加强厂区绿化与定时洒水，减少粉尘的无组织排放，水泥筒库呼吸孔及库底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不低于15m排气口高空排放。排放浓度达到《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中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第四时段)一般控制区要求。</p>	<p>已落实</p>
<p>4、营运期要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对噪声源采取局部封闭及减振、降噪等措施，及时更换老化设备，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p>	<p>营运期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对噪声源采取局部封闭及减振、降噪等措施，及时更换老化设备，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p>	<p>已落实</p>
<p>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生产能力、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没有重大变更，因此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情况。</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本次验收废气采用的检测方法

表 5-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依据	方法检出限 或最低检出浓度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及修改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噪声	噪声仪分析法	GB 12348-2008	/

2、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检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的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保证了检测过程中各检测点位布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检测数据实行了三级审核制度，经过复核、审核，最后由授权签字人签发。

3、噪声检测分析质量保证

厂界噪声检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噪声仪器在检测前后进行校准，声级计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相差不大于 0.5dB。

4、气体检测分析质量保证

在采样前用皂膜流量计进行了校正，对空气采样器在采样前均进行了漏气检验，保证测试时采样流量。样品测定按标准分析方法进行。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采样日期、点位及频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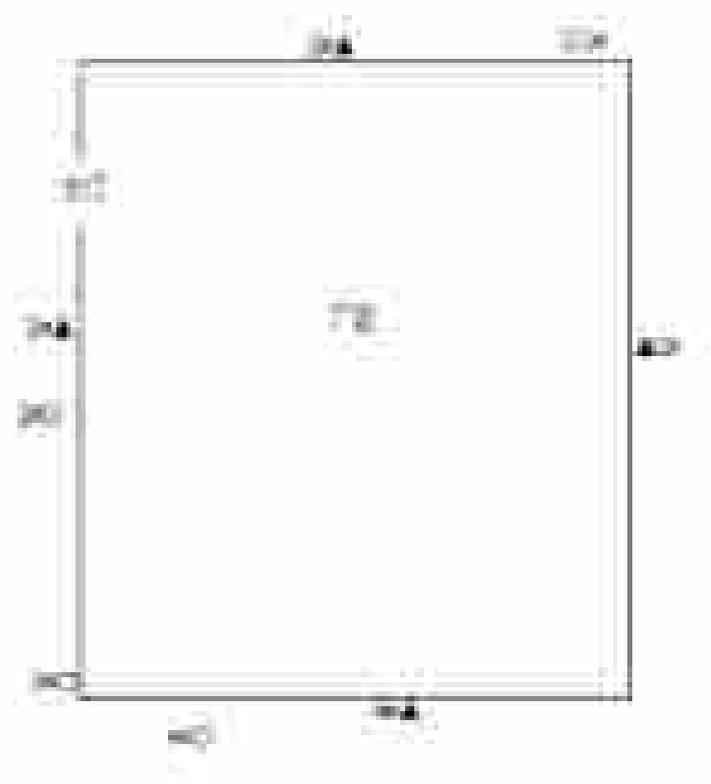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 厂界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	检测 2 天, 4 次/天
厂界四周	噪声	检测 2 天, 昼、夜间各 1 次

2、采样及检测仪器

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仪器设备编号
现场采样、检测设备	便携式气象参数检测仪	MH7100	YH(J)-05-156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41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42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43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44
	噪声分析仪	AWA5688	YH(J)-05-135
实验室分析仪器	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	YH(J)-07-059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PT-PM2.5	YH(J)-07-183

3、厂界布点及点位示意图

2018



圖例：() 子區與鄰地或路邊界 () 區界與鄰地或路邊界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表 7-1 无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 ³)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2020.07.10	颗粒物	0.183	0.215	0.276	0.272
		0.164	0.247	0.268	0.217
		0.177	0.186	0.254	0.187
		0.182	0.194	0.206	0.278
2020.07.11	颗粒物	0.187	0.276	0.207	0.245
		0.166	0.267	0.278	0.205
		0.169	0.195	0.253	0.283
		0.175	0.197	0.251	0.203
备注: 本项目颗粒物参考《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3 无组织监控点限制(0.5mg/m ³)。					
表 7-2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日期	点位	昼间噪声值 Leq[dB(A)]	夜间噪声值 Leq[dB(A)]		
2020.07.10	1#东厂界	55.6	45.7		
	2#北厂界	56.6	44.9		
	3#西厂界	56.8	43.3		
	4#南厂界	57.3	44.1		
2020.07.11	1#东厂界	56.0	44.4		
	2#北厂界	56.5	44.9		
	3#西厂界	57.1	45.5		
	4#南厂界	56.9	44.6		
参考限值		60	50		

日期	昼间		夜间	
	天气状况	平均风速(m/s)	天气状况	平均风速(m/s)
2020.07.10	晴	2.0	晴	2.0
2020.07.11	晴	1.8	晴	1.9

备注：本项目噪声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表 7-3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检测日期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2020.07.10	27.5	100.1	2.0	NE	2	3
	29.3	100.1	1.9	NE	2	3
	33.1	100.0	1.9	NE	2	3
	30.4	100.1	1.8	NE	2	3
2020.07.11	28.2	100.1	1.9	NE	2	3
	29.5	100.1	1.8	NE	2	3
	33.8	100.0	1.8	NE	2	3
	31.2	100.1	1.9	NE	2	3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项目建设选址位于菏泽市牡丹区前袁庄村西 40 米，2015 年 10 月，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委托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报告表得出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采用适当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而言建设可行。

2、2017 年 07 月 24 日，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以菏牡环报告表[2017]59 号文件对本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同意项目开工建设。

3、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11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2%。

4、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落实情况基本一致，建设过程中较环评不存在重大变动。项目与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基本一致。

5、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废水处理设施：沉淀池；废气处理设施：料仓防尘网、堆场篷布遮盖、车辆清洗平台、厂区地面基本硬化、全封闭搅拌站楼及原料输送带；噪声处理设施：基础减震、隔声设施；固废处理设施：绿化及生活垃圾收集等工程，以上环保设施均已建设完毕。

6、验收监测结果综述

(1)经监测，无组织颗粒物浓度为 $0.283\text{mg}/\text{m}^3$ ，颗粒物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监控点与参照点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leq 0.5\text{mg}/\text{m}^3$)。

(2)经监测，该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的要求，厂界噪声达标。

(3)经核实，污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场地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冲洗用水以及生产用水。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运，外运至周边农田施肥。场地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冲洗用水以及生产用水建设洗车平台及沉淀池，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

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场地洒水抑尘水全部蒸发，均不外排。

(4)经核实，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来源有不合格的砂石料、废弃的混凝土，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以及职工生活垃圾。不合格的砂石料通过提高原料进货把关能力。废弃的混凝土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外售综合利用。冲洗废水产生的沉淀物回收利用，重新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综上所述，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在建设过程中，环保审批手续齐全。仪器设备定期维护，人员熟练操作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该项目废气采取有效措施后能够实现高效控制，废气达标排放，废水不外排，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妥善处理，厂界噪声达标。

附件、附图

附件

附件 1：“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2：营业执照

附件 3：环评批复

附件 4：委托书

附件 5：无上访证明

附件 6：工况证明

附件 7：检测报告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厂界及布点示意图

附图 3：现场图片

附件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建设地点	菏泽市牡丹区小留镇前袁庄村西 400 米						
	行业类别	C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			实际生成能力	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		环评单位	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菏牡环报告表[2017]5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07			竣工日期	2018.06.07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5		所占比例(%)	3.1					
	实际总投资(万元)	11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20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万元)	14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废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1600						
运营单位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702MA3PLWA19X		验收时间	2020.0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消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消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消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项目相关的其它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3：环评批复



2

1. 某公司生产的产品，其质量与成本之间存在正相关关系。当成本增加时，产品质量也会相应提高。反之，当成本降低时，产品质量也会相应下降。

2. 某公司生产的产品，其质量与成本之间存在负相关关系。当成本增加时，产品质量也会相应下降。反之，当成本降低时，产品质量也会相应提高。

3. 某公司生产的产品，其质量与成本之间存在非线性关系。当成本增加时，产品质量先提高后下降。反之，当成本降低时，产品质量先下降后提高。

4. 某公司生产的产品，其质量与成本之间存在非线性关系。当成本增加时，产品质量先下降后提高。反之，当成本降低时，产品质量先提高后下降。

5. 某公司生产的产品，其质量与成本之间存在非线性关系。当成本增加时，产品质量先提高后下降。反之，当成本降低时，产品质量先下降后提高。



附件 4：委托书

委托书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环保相关部门的要求和规定，我公司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需要进行验收检测，特委托贵单位承担此次验收检测工作，编制验收检测报告表，请尽快组织实施。

委托方：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日期：2020 年 7 月 1 日

附件 5: 无上访证明

证明

我单位自建厂以来,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政策,安全生产。从未上访及发生过环保违规事件。

特此证明。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2020 年 7 月 1 日

附件 6：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生产车间运行 200 天，每天生产 8 小时，年工作时间为 1600 小时。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至 2020 年 7 月 11 日工况。

监测工况一览表

监测时间	2020.7.10	2020.7.11
生产产品	混凝土及装配式建筑模块	
设计生产能力(m ³ /d)	100	100
实际生产能力(m ³ /d)	91	93
负荷率(%)	91	93
生产时间	年产时间以 1600 小时计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2020 年 7 月 15 日

附件 7：检测报告



Table 1: Summary of the model and its components

Component	Description	Reference
Model
...
...

Table 2: Summary of the model and its components

Component	Description	Reference	...
...
...
...

Table 3: Summary of the model and its components

Component	Description	Reference	...
...

...

Table 4: Summary of the model and its components

Component	Description	Reference
...
...

表 1 项目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治理措施	治理效率	排放浓度	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	CODCr	化粪池	90%	100mg/L	150mg/L
		格栅	10%	100mg/L	150mg/L
		生化池	90%	100mg/L	150mg/L
		沉淀池	10%	100mg/L	150mg/L
生活污水	NH ₃ -N	化粪池	90%	10mg/L	15mg/L
		格栅	10%	10mg/L	15mg/L
		生化池	90%	10mg/L	15mg/L
		沉淀池	10%	10mg/L	15mg/L

表 2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排放总量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CODCr	100mg/L	0.1t/a	间接排放	市政污水管网
	BOD ₅	100mg/L	0.1t/a	间接排放	市政污水管网
	SS	100mg/L	0.1t/a	间接排放	市政污水管网
	NH ₃ -N	10mg/L	0.01t/a	间接排放	市政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	SS	100mg/L	0.1t/a	直接排放	项目污水处理站
	NH ₃ -N	10mg/L	0.01t/a	直接排放	项目污水处理站
	TP	10mg/L	0.01t/a	直接排放	项目污水处理站

Tabl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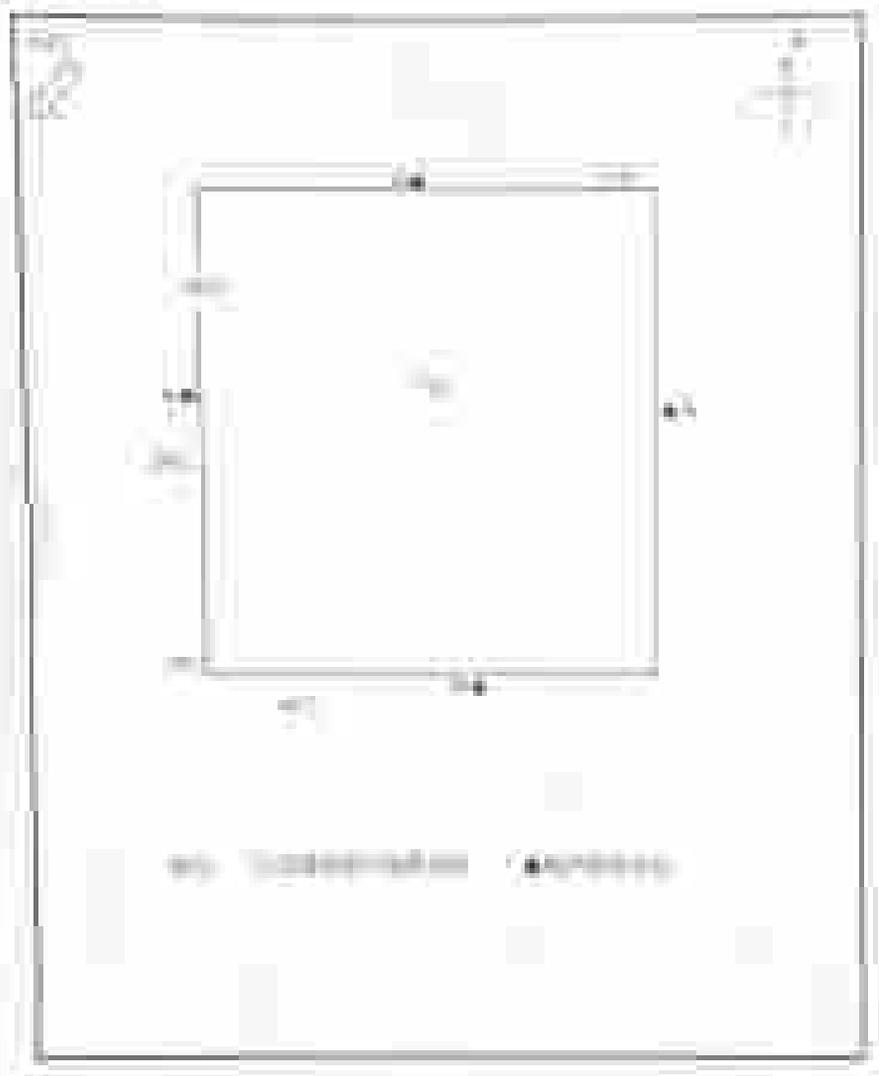
Table 2

Year	2000		2001	
	Q1	Q2	Q1	Q2
20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200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2000		200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Table 3

Year	2000		2001	
	Q1	Q2	Q1	Q2
20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200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2000		200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10/2020
10/10/2020



10/10/2020 10/10/2020

10/10/2020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1010101010101010101

获证机构名称: 北京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环路100号1001室

获证范围: 检验检测: 金属材料化学成分分析、金属材料力学性能检测、金属材料无损检测、金属材料表面处理、金属材料防腐处理、金属材料表面处理、金属材料防腐处理、金属材料表面处理、金属材料防腐处理。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有效期至: 2026年10月10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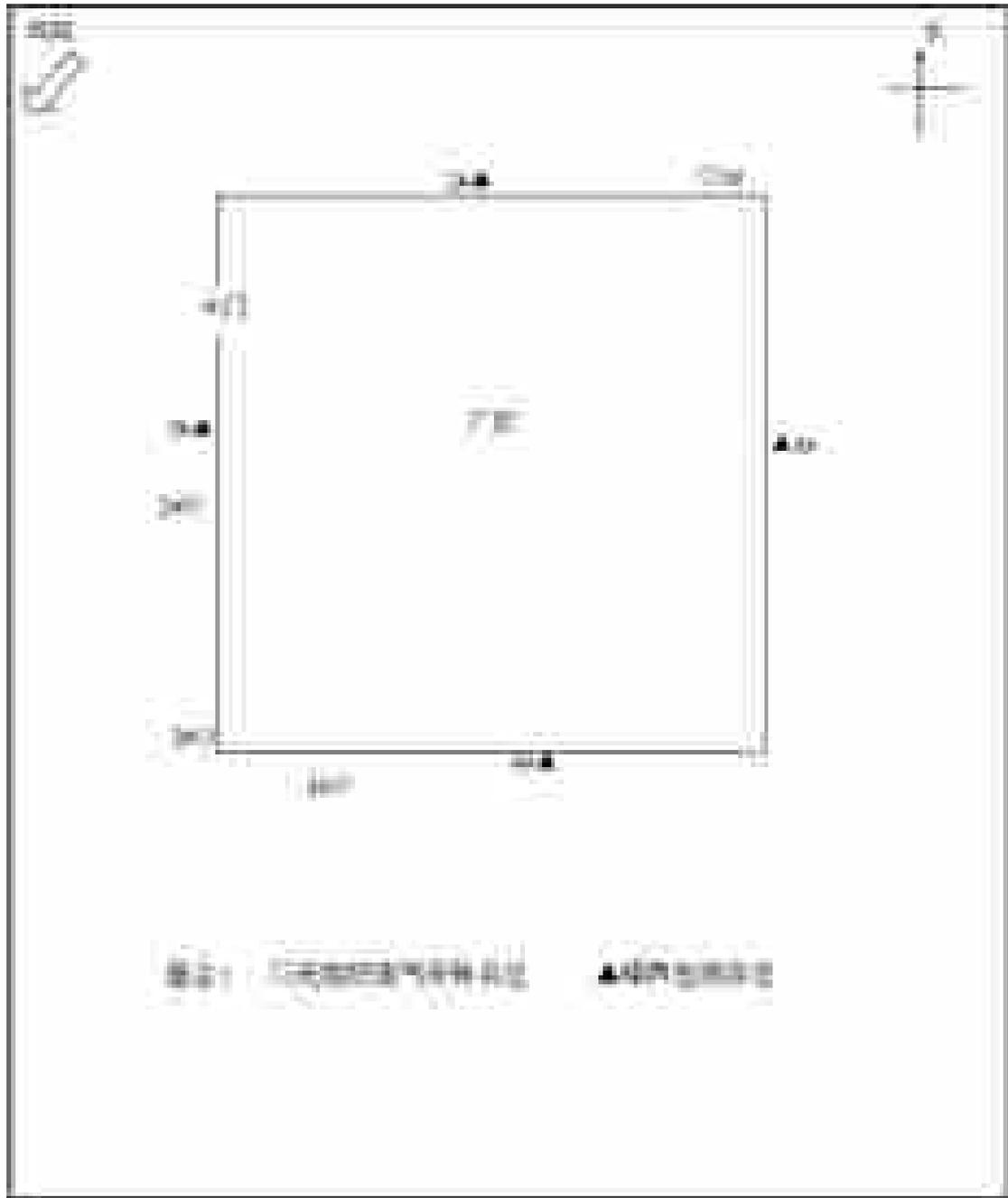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大街100号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厂界及布点示意图



附图 3：现场图片





第二部分 专家意见和签字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二〇二〇年九月六日，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在菏泽组织召开了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验收检测单位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和项目环评单位-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 3 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特邀牡丹区环保局有关人员参加验收指导。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对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和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菏泽市牡丹区小留镇前袁庄村西 400 米，项目总占地面积 3400 平方米，投资 800 万元，环保投资 25 万元，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主要建设办公室、商砼站、原料堆场及 75 型混凝土生产线一条，项目以水泥、粉煤灰、砂子、石子为原料，水泥、粉煤灰等粉料采用管道通过气力输送进入筒仓，砂石等进入仓库物料堆场暂存，用时分别加入砂石仓，水泥、粉煤灰由筒仓通过管道输送至搅拌机，砂石等采用皮带机输送至商砼站搅拌机，经搅拌机充分搅拌，成品经出料斗出来后装入运输车，由运输车运送出厂。该项目属于未批先建项目，牡丹区环境保护局对于本项目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菏牡环罚告字[2017]第 102 号)，并已处罚到位，该项目在菏泽市牡丹区发展和改革局进行了登记备案，小留镇政府出具符合建设规划的证明。符合环评要求。

(二)环保审批情况

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编制了《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年产 2 万商品混凝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7 月通过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审查批复(菏牡环报告表【2017】059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1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年产 2 万商品混凝土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生产能力、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无变更，不存在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暂存，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二)废气

项目建设过程中对搅拌楼进行了全封闭，粉料仓粉尘自带除尘装置处理、厂区边界防尘网、堆场篷布遮盖等设施。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设备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隔声门窗等减噪声措施。

(四)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沉淀池产生的固废，全部综合利用；职工生活垃圾有环卫部门外运统一处置。

(五)其他

公司设有环保管理人员。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生产废水经沉淀后全部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暂存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2、废气

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差值为 0.241 mg/m^3 。颗粒物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监控点与参照点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leq 0.5 \text{ mg/m}^3$)。

3、噪声

厂界环境昼间最大噪声值 57.3 dB(A) ，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8.3 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进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清运，均得到妥善处理。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在完成后续要求的情况下，验收组同意该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应配合检测和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真落实“后续要求”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建设单位应当通过环保部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信息。

六、后续要求与建议

(一)建设单位

- 1、规范洗车平台和废水沉淀池，保证洗车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 2、进一步完善企业的环保制度、环保设施运行、维护记录和自行监测计划等；
- 3、规范环保处理设施的管理，进一步采取抑尘、防尘措施；加强污染设施运行和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验收检测和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1、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文本内容，对验收报告文本中不正之处加以修改。

2、按照验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修改后尽快网上公示。

七、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验收工作组

二〇二〇年九月六日

附件：验收人员信息表

《菏泽市牡丹区黄河滩涂盐土治理与生产应用示范项目》

施工环境保护措施人员配备表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项目经理	赵国秋	菏泽市牡丹区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队	经理	赵国秋
专业技术人员	曹成民	菏泽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曹成民
	刘志强	山东省菏泽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刘志强
	刘国正	菏泽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刘国正
特邀人员	白文	菏泽市牡丹区生态园林局	主任	白文
监理单位	张静	山东润泰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员	张静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注意事项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

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说明

菏泽市牡丹区雨濛混凝土搅拌站年产 2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说明

2020 年 09 月 06 日，我公司在菏泽组织召开了年产 2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相关资料后，对我司不足之处提出了宝贵意见，我公司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专题会议，分析原因并结合实际情况落实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整改意见	整改情况
<p>1、规范洗车平台和废水沉淀池，保证洗车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p>	<p>建设单位已规范洗车平台和废水沉淀池，保证洗车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p>  
<p>2、进一步完善企业的环保制度、环保设施运行、维护记录和自行监测计划等。</p>	<p>建设单位已进一步完善企业的环保制度、环保设施运行、维护记录和自行监测计划等。</p>

<p>3、规范环保处理设施的管理，进一步采取抑尘、防尘措施；加强污染设施运行和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p>	<p>建设单位已规范环保处理设施的管理，已进一步采取抑尘、防尘措施；已加强污染设施运行和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p>
<p>4、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文本内容，对验收报告文本中不正之处加以修改。</p>	<p>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已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文本内容，对验收报告文本中不正之处加以修改。</p>
<p>5、按照验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修改后尽快网上公示。</p>	<p>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已按照验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修改后并及时进行网上公示。</p>

关于菏泽市牡丹区高家楼混凝土搅拌站（菏泽市牡丹区国鼎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 环评报告编制公示

菏泽市牡丹区高家楼混凝土搅拌站（菏泽市牡丹区国鼎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
环评报告编制公示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菏泽市牡丹区高家楼混凝土搅拌站（菏泽市牡丹区国鼎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
1.2 建设单位：菏泽市牡丹区国鼎建材有限公司
1.3 建设地点：菏泽市牡丹区高家楼村
1.4 建设内容：建设年产2万立方商品混凝土搅拌站一座，占地面积约10000平方米，主要设备包括搅拌机、输送带、泵车等。

二、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2.1 单位名称：山东中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 单位地址：菏泽市牡丹区
2.3 项目负责人：张某某
2.4 联系电话：13853001234

三、环评报告编制进度
3.1 编制时间：2023年10月1日至2023年11月31日
3.2 编制阶段：已完成初步方案编制，正在进行详细报告编制。

四、环评报告编制费用
4.1 费用标准：根据《山东省建设项目环评报告编制收费标准》执行。
4.2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按进度分期支付。

五、环评报告编制联系人
5.1 姓名：张某某
5.2 电话：13853001234
5.3 邮箱：zhangm@zhongde.com

截图地址：<http://www.sdyhjckj.com/news/shownews.php?lang=cn&id=1251>